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地发表意见。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 3957 人，其中合伙人 175 人，注册会计师 103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023 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收入总额为 15.89 亿元，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2023 年审计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4 家。

（二）2024 年年报审计项目组基本信息

1. 签字合伙人：舒佳敏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凤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盛金融控

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睿泽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上市公司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赖华林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13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恒大高新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余国科股份有限公司、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上述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执业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行政监管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1 次。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2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21 人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不影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前述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资源及其他资源配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配备具有丰富相关行业经验的专业人员负责各业务板块的专业知识咨询。项目现场负责人以及核心团队成员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投入足够的审计力量与时间用于审计工作，从进度、质量、资源等方面提供保障，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二）工作方案

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包括预审工作、盘点、年报审计工作等，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沟通并提交工作成果。

（三）质量管理水平

1. 项目咨询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专业技术咨询规程，以便于业务执行过程中对相关问题进行专业判断提供参考依据。项目组层面的咨询，主要由项目合伙人及具备相应经验的人员负责。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于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会计审计事项等为公司提供了及时有效的咨询及可行的解决方案。

2. 意见分歧解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 项目质量复核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管理制度，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4. 项目质量管理与监督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实施分级分类管理，设置了质量复核机构，质量复核机构需要对《审计业务项目分类管理办法》规定的 A、B、C 类业务项目实施独立

复核，必要时，可对所有业务项目实施独立复核，由总审计师领导项目质量复核工作，在项目组未将复核意见落实到位之前，不得签发报告。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质量复核人员与项目合伙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讨论了重大事项，对重点问题、报告及附注披露问题等提出复核意见，项目组及时书面回复反馈意见，提供了落实情况的相关证据。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近一年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质量管理体系，依据法律法规和职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建立，相应制定和实施的内部管理政策和程序，能够为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以及审计项目的高质量交付提供支持。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确约定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风险能力承担水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三、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